**杞县2019年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高阳镇项目区）招标公告**

一、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杞县2019年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高阳镇项目区）已经相关部门批准实施，招标人为杞县农业农村局，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委托北京华证鑫诚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对该项目进行公开招标，欢迎具有相应资质的投标人参加投标，现将有关事宜公告如下：

二、工程概况及招标范围

2.1工程名称：杞县2019年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高阳镇项目区）

2.2招标编号：豫财农水［2019］26号，27号

2.3项目总投资：3988.27万元

2.4资金来源：财政资金

2.5建设地点：开封市杞县高阳镇

2.6建设规模：2.6万亩

2.7计划工期：

施工工期：60日历天；

监理标段：同施工工期及保修期

2.8工程质量：合格

2.9标段划分：

高阳镇项目区A:

第1标段：（高阳镇项目区A）--新打机井

第2标段：（高阳镇项目区A）--机井配套A

第3标段：（高阳镇项目区A）--机井配套B

第4标段：（高阳镇项目区A）--渠系建筑物

第5标段：（高阳镇项目区A）--地埋管道A

第6标段：（高阳镇项目区A）--地埋管道B

第7标段：（高阳镇项目区A）--地埋管道C

第8标段：（高阳镇项目区A）--农田输配电

第9标段：（高阳镇项目区A）--田间道路A

第10标段：（高阳镇项目区A）--田间道路B

第11标段：（高阳镇项目区A）--田间道路C

第12标段：（高阳镇项目区A）--田间道路D

第13标段：（高阳镇项目区A）--田间道路E

第14标段：（高阳镇项目区A）--田间道路F

第15标段：（高阳镇项目区A）--开挖整修沟渠及农田防护林

高阳镇项目区B：

第1标段：（高阳镇项目区B）--新打机井A

第2标段：（高阳镇项目区B）--新打机井B

第3标段：（高阳镇项目区B）--新打机井C

第4标段：（高阳镇项目区B）--机井配套A

第5标段：（高阳镇项目区B）--机井配套 B

第6标段：（高阳镇项目区B）--机井配套C

第7标段：（高阳镇项目区B）--渠系建筑物A

第8标段：（高阳镇项目区B）--渠系建筑物B

第9标段：（高阳镇项目区B）--地埋管道

第10标段：（高阳镇项目区B）--农田输配电

第11标段：（高阳镇项目区B）--田间道路A

第12标段：（高阳镇项目区B）--田间道路B

第13标段：（高阳镇项目区B）--田间道路C

第14标段：（高阳镇项目区B）--田间道路D

第15标段：（高阳镇项目区B）--田间道路E

第16标段：（高阳镇项目区B）--田间道路F

第17标段：（高阳镇项目区B）--田间道路G

第18标段：（高阳镇项目区B）--田间道路H

第19标段：（高阳镇项目区B）--开挖整修沟渠及农田防护林

监理标段：（高阳镇项目区A）、（高阳镇项目区B）项目监理

2.10招标范围：

施工标段：招标文件、工程量清单及施工图纸范围内的全部内容

监理标段：施工及缺陷责任期阶段的监理服务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3.1.1、投标人具有独立企业法人资格, 具备有效的营业执照；；

3.1.2、**（高阳镇项目区A）--第一标段及（高阳镇项目区B）--第一至三标段：**（1）投标人须具有水利水电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及以上资质或具备凿井工程专业承包贰级及以上资质，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备相应的施工能力。（2）拟投入该项目的项目经理应具备水利水电专业贰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资格，项目经理和技术负责人具备相关专业中级及以上职称，1年以上相关工作经验（自取得中级及以上工程技术职称之日计算，提供网上查询方式及网页截图）；项目经理未在其他在建工程中担任项目经理并出具无在建承诺书；（3）项目经理、技术负责人必须为本公司正式员工，须提供近半年连续有效社会保险证明，并提供网上查询方式及网页截图，出具时间不得早于公告发布时间，如有不在本公司参加社会保险，一经查实取消其投标资格。

**（高阳镇项目区A）--第二至第三标段及（高阳镇项目区B）--第四至六标段：**（1）投标人须具有水利水电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及以上资质；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2）拟派项目经理须具备水利水电专业二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资格（不含临时），且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和继续教育证（按照规定需继续教育的建造师提供），项目经理和技术负责人具备相关专业中级及以上职称，1年以上相关工作经验（自取得中级及以上工程技术职称之日计算，提供网上查询方式及网页截图）；项目经理未在其他在建工程中担任项目经理并出具无在建承诺书；（3）项目经理、技术负责人必须为本公司正式员工，须提供近半年连续有效社会保险证明，并提供网上查询方式及网页截图，出具时间不得早于公告发布时间，如有不在本公司参加社会保险，一经查实取消其投标资格。

**（高阳镇项目区A）--第四标段及（高阳镇项目区B）--第七至八标段：**（1）须具有水利水电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或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及以上资质；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2）拟派项目经理须具备相关专业二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资格（不含临时），且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和继续教育证（按照规定需继续教育的建造师提供），项目经理和技术负责人具备相关专业中级及以上职称，1年以上相关工作经验（自取得中级及以上工程技术职称之日计算，提供网上查询方式及网页截图）；项目经理未在其他在建工程中担任项目经理并出具无在建承诺书；（3）项目经理、技术负责人必须为本公司正式员工，须提供近半年连续有效社会保险证明，并提供网上查询方式及网页截图，出具时间不得早于公告发布时间，如有不在本公司参加社会保险，一经查实取消其投标资格。

**（高阳镇项目区A）--第五至第七标段及（高阳镇项目区B）--第九标段：**（1）投标人须具有水利水电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及以上资质；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2）拟派项目经理须具备水利水电专业二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资格（不含临时），且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和继续教育证（按照规定需继续教育的建造师提供），项目经理和技术负责人具备相关专业中级及以上职称，1年以上相关工作经验（自取得中级及以上工程技术职称之日计算，提供网上查询方式及网页截图）；项目经理未在其他在建工程中担任项目经理并出具无在建承诺书；（3）项目经理、技术负责人必须为本公司正式员工，须提供近半年连续有效社会保险证明，并提供网上查询方式及网页截图，出具时间不得早于公告发布时间，如有不在本公司参加社会保险，一经查实取消其投标资格。

**（高阳镇项目区A）--第八标段及（高阳镇项目区B）--第十标段：**（1）须具有输变电工程专业承包叁级及以上资质或电力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及以上资质；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2）拟派项目经理须具备机电专业二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资格（不含临时），且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和继续教育证（按照规定需继续教育的建造师提供），项目经理和技术负责人具备相关专业中级及以上职称，1年以上相关工作经验（自取得中级及以上工程技术职称之日计算，提供网上查询方式及网页截图）；项目经理未在其他在建工程中担任项目经理并出具无在建承诺书；（3）项目经理、技术负责人必须为本公司正式员工，须提供近半年连续有效社会保险证明，并提供网上查询方式及网页截图，出具时间不得早于公告发布时间，如有不在本公司参加社会保险，一经查实取消其投标资格。

**（高阳镇项目区A）--第九至第十四标段及（高阳镇项目区B）--第十一至十八标段：**（1）须具有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及以上资质；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2）拟派项目经理须具备市政专业二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资格（不含临时），且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和继续教育证（按照规定需继续教育的建造师提供），项目经理和技术负责人具备相关专业中级及以上职称，1年以上相关工作经验（自取得中级及以上工程技术职称之日计算，提供网上查询方式及网页截图）；项目经理未在其他在建工程中担任项目经理并出具无在建承诺书；（3）项目经理、技术负责人必须为本公司正式员工，须提供近半年连续有效社会保险证明，并提供网上查询方式及网页截图，出具时间不得早于公告发布时间，如有不在本公司参加社会保险，一经查实取消其投标资格。

**（高阳镇项目区A）--第十五及（高阳镇项目区B）--第十九标段：**（1）须具有水利水电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或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及以上资质；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2）拟派项目经理须具备相关专业二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资格（不含临时），且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和继续教育证（按照规定需继续教育的建造师提供），项目经理和技术负责人具备相关专业中级及以上职称，1年以上相关工作经验（自取得中级及以上工程技术职称之日计算，提供网上查询方式及网页截图）；项目经理未在其他在建工程中担任项目经理并出具无在建承诺书；（3）项目经理、技术负责人必须为本公司正式员工，须提供近半年连续有效社会保险证明，并提供网上查询方式及网页截图，出具时间不得早于公告发布时间，如有不在本公司参加社会保险，一经查实取消其投标资格。

**监理标段：（高阳镇项目区A）、（高阳镇项目区B）项目监理：**（1）具有市政或水利水电工程施工监理乙及以上资质或综合资质；（2）拟任项目总监应具备市政或水利水电专业注册监理工程师资格；社保证明要求：拟任项目总监、委托代理人为本单位员工，提供有效的劳动合同和社保机构出具的近半年在本单位连续缴纳养老保险的证明（参保证明，并提供可查询方式。如有不在本公司参加社会保险，一经查实取消资格）。

3.1.3、财务状况要求：财务状况要求：财务状况良好，须提供投标人近三年（2016、2017、2018）财务审计报告和2019年以来任意三个月纳税证明材料，若公司成立时间不足三年的，按实际成立年限提供审计报告。

3.1.4、信用要求：投标人近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无不良行为并提供书面承诺。投标人不得存在财库[2016]125号《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中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的行为。投标人应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查询“失信被执行人”和“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渠道查询自身信用记录，并提供以上查询截图。投标人报名至与招标人签订合同期间一旦发现投标人存在信用问题，招标人均有权取消其中标资格。

3.1.5、每个投标人只能报杞县2019年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高阳镇项目区）、（板木乡项目区）、（沙沃乡项目区）、（邢口镇项目区）其中一个标段。

3.1.6、投标人近三年不得有行贿犯罪记录，需提供承诺书，承诺对象（企业、法定代表人、项目经理或项目总监）

3.1.7、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3.1.8、本项目投标过程中及中标后拟派项目经理/项目总监不得以任何理由变更。

四、文件下载须知：

4.1投标人应注册成为开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会员并取得CA密钥，请于2019年11月19日上午9时00分至2019年11月25日下午17时00分，在开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http://www.kfsggzyjyw.cn:8080/ygpt/登录政采、工程业务系统，凭CA密钥登录会员系统，并按提示进行文件下载。投标人系统操作手册在开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http://www.kfsggzyjyw.cn/czgc/13525.htm查看。

4.2投标人凭CA密钥登录会员系统，按要求下载电子招标文件。投标人未按规定下载电子招标文件的，其投标将被拒绝。

4.3下载招标文件后，投标人请到开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登录政采、工程业务系统，凭CA密钥登录会员系统，在“组件下载”中下载最新版本的投标文件制作工具安装包，并使用安装后的最新版本投标文件制作工具制作电子投标文件。

4.4请投标人时刻关注开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和公司CA密钥推送消息。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5.1 投标人需上传电子投标文件，且现场递交一份电子版投标文件（U盘）。

5.2 电子投标文件上传截止时间：2019年12月18日上午9时30分（北京时间）。

5.3 开标时间：2019年12月18日上午9时30分（北京时间）。

开标地点：杞县综合服务大厦11楼开标室（金城大道与经四路交叉口东北角处杞县便民服务中心）

5.4电子投标文件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在开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http://www.kfsggzyjyw.cn:8080/ygpt/WebUserLoginIndex.html）会员系统中加密上传；

5.5加密电子投标文件逾期上传的，招标人不予受理。

5.6投标人按开标程序解密投标文件。

六、公告发布媒体：

本公告同时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河南省政府采购网》、《开封市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上发布。

七．联系方式

招标人：杞县农业农村局

地址：开封市杞县西关西街53号

联系人：马先生

联系电话：18623705235

招标代理：北京华证鑫诚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联 系 人：赵女士

联系电话：0371-55190668

地址：郑东新区金水东路南雅宝东方国际广场2号楼6层610